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黃米淑
電話：08-7320415-3621
傳真：08-7334090
電子信箱：a00075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長治鄉繁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國字第11161164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消防防災e點通 全民防災E點通網址
(4242680_11161164900_1_4242680_11161164900_4.pdf、
4242680_11161164900_1_4242680_11161164900_5.pdf)

主旨：有關內政部「1991急難通信平臺」訂於111年12月31日終
止服務並納入「消防防災e點通」手機應用程式一案，詳
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0月4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0096463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內政部為提供民眾更多元及一站式消防防災服務，內政部
消防署建置「消防防災e點通」手機應用程式(網頁版為
「全民防災e點通」)，即日起已開放下載使用，原1991急
難通信平臺將於111年12月31日終止服務。
- 三、檢附「消防防災e點通」及「全民防災e點通」網址及
QRcode及親友協尋功能選項索引及操作說明資料(懶人包)
各1份。
- 四、教育部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及家庭防災卡，將於111年12月
31日前另函通知更新版本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